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 2018 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 该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预计的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8年3月19日，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三位关联董事池田修二、多田昌弘、稻叶义幸进行了回避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2018年3月19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监事藤井郭行进行了回避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2018年3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全体委员表决通过，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议案事前予以了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该项议案的内容详细，同意将《关于公司2018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要求公司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

本着对公司及公司股东负责的原则，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等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要求，关联董事在对该项议案表决时予以了回避；该等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价格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5、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睦金属”）将回避表决。

## （二）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7年预计金额	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
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	采购材料	30.00	12.09
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	出售成品	130.00	104.36
睦香港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	110.00	75.85
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	30.00	4.89
总计		300.00	197.19

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197.19万元，没有超过2017年预计金额300万元。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未达到3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绝对值0.5%以上。

## （三）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8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	采购材料	40.00	0.05%	3.37	12.09	0.02%
小计		40.00	0.05%	3.37	12.09	0.02%
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	出售成品	270.00	0.13%	50.16	104.36	0.06%
睦香港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	110.00	0.05%	6.13	75.85	0.04%
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	80.00	0.04%	1.14	4.89	0.00%
小计		460.00	0.22%	57.43	185.10	0.10%
总计		500.00	-	60.80	197.19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介绍

## 1、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

企业性质：境外企业

注册地址：日本国东京都町田市鹤间六丁目1番20号

法定代表人：池田修二

注册资本：日元9,040万元

经营范围：使用各种金属粉末成形品制造烧结合金及其销售业务

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2016~2017年财年末（2017年9月30日），睦金属总资产250亿日元，净资产156亿日元；2016~2017财年实现营业收入19.5亿日元，净利润20.7亿日元。

## 2、睦香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香港私人企业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观塘巧明街111-113号富利广场16楼1608室

法定代表人：池田修二

注册资本：2,000万港元

经营范围：塑胶及粉末冶金制品贸易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7财年末），睦香港有限公司总资产3,472万港元，净资产1,946万港元；2017财年实现营业收入11.1亿港元，净利润235万港元。

3、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外商独资企业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黄埔孖宝工业区第一栋一至三层

法定代表人：藤井郭行

注册资本：3,050万港元

经营范围：生产各类塑胶制品、塑胶配件，模具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7财年末），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210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513万元人民币；2017财年实现营业收入6,804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3.50万元人民币。

##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睦金属持有公司60,450,811股股份，是公司的单一第一大股东，睦香港有限公司是睦金属的全资子公司，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是睦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二章第八条等规定，公司与睦金属、睦香港有限公司和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为关联方，该等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存在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因此，不会导致公司日常经营独立性受到影响，也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上述关联方的依赖。

## （三）前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系长期合作，履约能力强，历年

来均未发生向公司未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根据历史交易判断，未来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不大。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2018年度拟继续委托睦金属直接从日本采购材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继续接受睦金属、睦香港有限公司和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的委托，生产部分粉末冶金产品。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均在认真协商的基础上，本着公平、合理、公允、互利和市场化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和预计的关联交易的金额。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睦金属直接从日本采购少量必须的日本产零件，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睦金属、睦香港有限公司和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的委托生产部分粉末冶金产品及模具，可以一定程度上实现交易双方资源优势的互补。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都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19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